

費孝通 著

費氏訓練班第三期

第二大隊第六中隊

初訪美國

馬彥祥 贈

生活叢書

生活書店發行

叢書 生活

初訪美國

費孝通 著

生活書店發行

目次

壹 人生的另一道路·····	一
貳 貧困的早年·····	一一
叁 自由之邦的傳統·····	二三
肆 年輕文化的前途·····	三三
伍 幸福單車的脫節·····	四五
陸 機器和疲乏·····	五六
柒 勞資的鴻溝·····	六九
捌 關於華僑·····	七九

玖	文化的隔膜·····	八七
拾	老而不死·····	九五
拾壹	鬼的消滅·····	一〇六
拾貳	男女之間·····	一一七
拾叁	眼睛望着上帝·····	一二八
拾肆	民主的沉睡·····	一三九
拾伍	平民世紀在望·····	一四九
拾陸	經濟的修正·····	一六一
拾柒	餘筆·····	一七四

壹 人生的另一道路

十多年前，我接到過慶堃的一封信。慶堃是我在大學裏時朝夕在一起的朋友；他一畢業就去了美國。這封信是他初到美國時寫給我的。信不知已丟在那裏，可是我還是很明白的記得信上的話。他說：『我已從西岸到了東岸，走了有一星期多的路程。一路我並不覺得生疎。在香港，上海生長的，在未名湖畔（燕京大學）住慣的人，不會覺得這是個異邦天地。不過，我真希望你來看一次：在這相當單調缺乏地方性的旅行中，（怎能說不單調？每個城市都是一般的建築，一般的佈局；連小鎮也都是都市的縮形！）你會覺到人類創造力的偉大。你祇要想一想：這祇有三四百年歷史，不，從每個都市小鎮說，三四百年在美國還算是遠古洪荒時代。在這短的時間中，人類會造出這一個神工鬼斧所不易完成的巨業。什麼巨業？在這草原萬里上造下千百個大上海，小上海。你儘管可以不承認這是個藝術品，其實你若不被羨妬蔽了眼，清潔的街道，沒有臭氣的路角；平凡但實用的小住宅，沿路大玻璃窗裏的彩色和稜角；晚上，你不用提心吊胆，腳下的污泥和身邊的霧手……這一切也有它的美。即使你不承認這些，你也絕不能忽略了在這千

百個大上海，小上海的成就中所表現出來人類的創造力！

『我們小的時候，伏在屋角裏看螞蟻搬家，看它們忙忙碌碌的噴泥築窩。引誘着我們童心的豈不就是這宇宙裏含着的那股創造力。我們有時故意的用了我們超越螞蟻的力量，給這些小生命來一個無妄之災；一投足，一舉手之間，把他們所創造下的一切搗亂成稀爛的一堆；我們覺得高興了。這高興也不就是出於我們在和螞蟻的較量比力之下，所發現自己超越的力量？我現在剛被蜿蜒疾馳像一條長蛇似的火車載到了這世界最大的都市中心；在摩天高樓的頂上，俯視着細長的街面上來往如小甲虫的汽車，童時的情緒又在心頭復生。這時，可是，我開始瞭解螞蟻在孩子手下時所具的慌張和驚駭了。我認識了一個超越的力量，我確有一顆慌張和驚駭；但不僅如是，當我記起目前的一切不過是人類的創造時，一種驕傲和自大安慰着我，我也是人類的一個，不是麼？這些不過啓示了我自己潛在的力量，這又怎能不使我興奮和高興呢？』

『我真願意你在這裏，我怕你在鄉下住久了會忘記這種潛在於我們人性裏的創造力。我記得你有一次從鄉下調查回來，曾經很得意的和我談，你好像發現了什麼新鮮的真理一般，夜深了，洋燭都點完了，不肯住口。你說：一個人重要的是在知足。文化是客，人生是主；人生若是在追求快樂，他必須要能在手邊所有的文化設備中去充分的求

滿足。滿足是一種心理狀態，是內在的。像我們的老鄉，一筒旱煙，半天曠野裏的陽光，同樣的能得到心理上的平靜和恬適，你說你並不一定反對用「開末爾」來代旱煙，太陽燈來代曠野裏的陽光，可是若是爲了要去創造「開末爾」和太陽燈而終天要關在大廠房裏聽煩人的機器聲，滿心存了階級爭鬥，人家在剝削自己的心理，那才未免太苦了，未免主客倒置，未免對不起人生了。你說，做人是一種藝術，這藝術的基本是在遷就外在的文化，充實內在的平衡。你發揮了「知足常樂」的文化觀。我當時似乎給你說動了，可是當我經過了這次的旅行，我不能不希望你也趕快來一趟。這世界會告訴你人生的另一道路。若容我最簡單的說就是在動裏，在創造裏，在理想的外形化的過程裏，在永遠不會壓足的追求裏，一樣是有人生的興趣。若再容我說一句：你的說法，應當再推一步，連旱煙，連曠野裏的陽光都不必，死才是最平靜，最恬適的境界。我不敢反對你，也許死後我會同意你，可是，你不致否認我這樣說罷；假使死是最高藝術的完成，這是不必求的，因爲很快的我們總是會得到的。何必愁？可是我們既然在死之前有這幾十年的時間，在這個世界裏，這個世界是屬於還沒有死的人的，不是麼？則何必不利用這短短的時間，在生裏，在動裏，在不壓裏，在追求裏去體會另一種死後絕不能再得的興趣和境界呢？我也許不能在字裏行間傳達這另一種興趣和境界給你，所以我祇有希望

你早一些來這個世界，這個在地球另一面的世界裏，我相信會給你看見人生的另一道路。」

×

×

×

我靠了自己的記憶，默出了這十多年前一個朋友從美國寄來的一封信，不但是因為我想在這裏用另一個人眼睛裏所見的美國來作我這本關於美國的小冊子的導言；同時，這信裏的確包含了我多年來一個矛盾的想法；也許不祇是我一個人，我相信這是每一個認真為中國文化求出路的人，說得更狹小一點，每一個認真要在現代世界裏做人的中國人，多少會發生徬徨的一個課題：我們維持着東方的傳統呢？會是接受一個相當陌生的西洋人生態度？東方和西方究竟在什麼東西上分出了東和西？這兩個世界真是和他們所處地球上的地位一般，剛剛相反的麼？他們白天是我們的黑夜，他們的黑夜是我們的白天？他們的黑暗時代是我們唐宋的文采，他們的俯視宇內的雄姿是我們屈辱含辛的可憐相？歷史會和地球一般有個軸心在旋轉，東西的日夜，東西的盛衰是一個循環麼？我們有沒有一個共同的光明？這光明又是否全盤西，或是全盤東？這又會成什麼東西？

也許正因為我心頭老是用這些課題麻煩自己，所以十多年前所接到的一封信，至今還好像是很清楚明白的記得，雖則事實上早已和原信差落得很大，至少，慶堃也許會否認

他曾這樣說過這些話。

我記得在這次去美的旅途中，同行的幾位先生中也大多注意這些問題：這些問題也常是我們閒談甚至爭論的題目。在北非的一個軍站中，我們大家足爲此談了一個黃昏。我在旅美寄言中曾記着當時的情形。我想不妨把這段記錄抄在這裏：

「我們回到宿舍，剛想休息，那位好客的上校又打電話來說，晚上有電影，他會派車來接我們。……主人既這樣慫恿，我們怎能掃人家的興致呢？於是答應了。到晚，我們全體出席。」

「這回電影的名字我已記不起來，可是真巧，好像是特地爲我們選的。故事是這樣：有五六個教授合作編一部百科全書，他們自以爲無所不知，每個字都能引經據典，原原本本的加以註釋。可是有一天有個汽車夫不知怎樣衝進了這間書房裏去，一口土白，博學多才的大教授一字不懂。於是其中有一位就決心要去搜集活的文字。結果碰着一的女流氓，她因爲要躲避幫裏老頭子的什麼事，逃到了教授的家裏。這兩套文化碰了頭，混鬧了一場。這本是個喜劇，可是却正諷刺着了我們這五個東方文人。」

「一回到房裏，我們的夜話也就開始了。大家都忘記了要早些休息的話。」

「張先生搖着頭說：『晚上這套文化（指那電影的故事）我們怎能要得！白天的那一

套（指我們白天在軍站裏所參觀的一切）非把它弄來不成。」

『「這是一套呀！要白天的也就非要晚上的不成。」這是老金的哲學。

『「可是這怎末成呢？簡直是胡鬧，我們看着就不順眼。」

『「問題就在這裏。你要他們的大工廠，就會有大都市，有了大都市，女人的腿就會駕在教授的頭上。你怎末可以截長補短。這本是一個東西，一套。要就要，不要就關起門來。門關不住了還是要開，你怎樣辦？」

『我們人雖少。意見却很多。白天文化和晚上文化，機械生產和都市罪惡，有人說不但應當分，而且可以分。有人說非但可以分，而且非分不可。夜話不會有結果，也祇能使教授們興奮得不能入睡而已。我怕的不是得不到結論，而是白天文化沒有生根，晚上文化却已深入。至少，我想，要有西方這樣的大工業，四五十年還不一定有希望，可是要把上海造成一個罪惡中心，一兩個月就得了。』

×

×

×

像北非軍站裏的夜話，我相信遲早會發生在中國每一個角落裏。美國的軍士已到了我們窮鄉僻鎮，我們要避免這問題已是不可能的了。

以我自己說，十多年來沒有多大改變，還是處在那封信上所描寫的頭腦。我還是在

鄉下往來，還帶傳統的性格和成見，對於上海的囂塵，香港的夜市，生不出好感。蘇州長大的人，生活的理想似乎走不出：綢長衫，緞子鞋，和茶館裏的散懶。我曾在雞足朝山記裏有個一段自白。我借了長命雞的故事，提到我讀 Jack London 野性的呼聲時感想說：

「這時，我正寄居於泰晤士河畔的下栖區，每當黃昏時節常常一個人在河邊漫步。遠遠地，隔着沈沈暮靄，望見那車馬如流的倫敦橋。蒼老的稜角疲乏地射入異鄉作客的心上，引起了我一陣陣的惶惑。都會的沉重壓着每個慌亂緊張的市民，熱鬧中的寂寞，人羣中的孤獨。人好像被水衝斷了根，浮萍似的飄着，一個是一個，中間缺了鍊。今天那樣的擠得緊，明天在天南地北，連名字也不肯低低的喚一聲。沒有了恩怨，還有什麼道義，文化積成了累。看看自己在向無底的深淵中沒頭沒腦死勁的下沉，怎能不心慌？我盼望着野性的呼聲。」

「若是我敢於分析自己對於鷄山所生的那種不滿之感，不難找到在心底原是存着那一點對現代文化的畏懼，多少在想逃避。拖了這幾年雪橇，自以為已嘗過了工作的鞭子，苛刻的報酬；深夜裏，雙耳在轉動，那裏有我的野性在呼喚？也許，我這樣自己和自己很祕密的說，在深山名寺裏，人間的煩惱會失去它的威力。淡樸到沒有名利，自可不必

在人前裝點姿態，反正已不在台前，何須再顧觀衆的喝采？不去文化，人性難絕，拈花微笑，豈不就此諦？」

這段話是我啓程去美之前五個月時寫下的。我借這段話來說明我去美之前的心境。這心境也許也不限於我一個人。想逃避現實，多少已成了多年抗戰，退居在後方的人士相同的心理。在這個國家存亡的關頭，不能執干戈衛社稷，眼對着一切的腐敗和可恥，在無力來改變現實的人，最容易走上這消極的路。我在雞足朝山記的後記中說：「自從那次昆明的寓所遭了轟炸之後，生活在鄉間。煮飯，打水，一切雜務重重的壓上了肩頭，又在這時候做了一個孩子的父親。留戀在已被社會所遺棄的職業裏，忍受着沒有法子自解的苛刻的待遇中，雖則有時感覺着一些雪後青松的驕傲，但是當我聽到孩子饑餓的哭聲，當我看見妻子勞作過度的憔悴時，心裏好像有着刺，拔不出來，要哭沒有淚；想飛，兩翅膠着肩膀；想跑，兩肩上還有着重擔。我沉默了，話似乎是多餘的。光明在日子的背後。」

我自覺着這襲人而來對於文化的厭惡。這戰爭更使我寒心，文化把我們帶到死亡。慶堃信上所描寫的超越的力量，確是在玩弄我們人類的生命。我們這些螻蛄，不是在一個無知的小孩子手上遭到了不經意的毀滅麼？慶堃在十年前還能感覺到自己屬於這超越

的力量；可是我，經了這七年被時代所遺棄的生活，怎能不發生了被動的無能之苦？竟在被自己造下的小孩所作弄？我不能不在「長命雞」的那篇小文後面加了一句：『既做了雞，即使有慈悲送你回原野，也不會長命的罷？』因之潘光旦先生在那本小書的序中說：『孝通寫到「長命雞」的最後的歸宿時，更無異否定了一切的「不憚煩」』。其實，正如潘先生所說的，我何嘗是真的否定了一切的「不憚煩」？我在當前的矛盾裏，正和大多數的中國人一般，在東西文化碰了面，我們那種「知足常樂」的處世之道已帶來了毀滅的消息的警報中，有一種踟躕的苦衷在煩惱我們。我相信很多的朋友們會和我一般，要求一個新的，澈底的翻身，要尋一個憑據使我們從此在現實裏接受一個積極爲人的態度。也就是墜堊初次在高樓上下視時所得到的一個人和文化溶合的信念。這信念也就在童時情緒的復生：對創造，對動，對生的積極的愛好。也就是我們要能「不憚煩」。潘先生說：『所謂「不憚煩」也者，原是宇宙人生的一大事實，所由支持宇宙人生的一大力量。就是硬要否定他。也正復是「不憚煩」的一個表示。』

美國所代表的現代生活豈不就是從這「不憚煩」三個字裏產生出來的？Devonport在My Country裏不是說出這一個鑰匙？『我們活在動盪，動消磨了我們的生命！』「不憚煩」最後也移動我這個愛好散懶的蘇州人，跋涉萬里的向地球的反面出發。我

寫了一封信給慶堃：『我來了。我要來看看人生的另一道路，十年前你所希望我的事在這個戰雲密佈的時節實現了。我希望這十年後的今日不太遲，我還能看，還能想，必要時還能恢復童年時的情緒，即使我已經不能改變我三十多年來養成的性格，也願意能用我的性格來反映，對照出地球那一面所表現在人生的另一道路。』

在這引誘中，我到了美國。

貳 貧困的早年

我們是坐了 Baltimore and Ohio 鐵路的車從華盛頓到紐約的。這路的終點是在紐約對面的 New Jersey。New Jersey 是個工業區，烟囱像梳子一般的排列着，車子就在這些梳子裏穿來穿去。不像坐 New York Central 的車，一近紐約就向地下一鑽，黑洞洞的窗外什麼都不見。從 New Jersey 到紐約要坐渡船，你站在船面上，四面望望：後面是煙霧籠罩下的巨大廠房，海中心是個美麗的自由女神，對岸是孟漢頓一片聳天高樓，像積木般的堆砌着，這幅景象也許是美國文化最簡單的「文摘」。文化聯絡處爲我們安排下這個行程，很可以說是想給我們這些東方客人一個文化的下馬威。

這文化的下馬威確曾使我瞠目結舌。後來我寫信給安排這行程的朋友說：「你若是有意思在最短促的時間使我們對於美國有一個深刻的印象，你是成功了。」過了有半年多，我又在另一封給她的信上說：「我在 New Jersey 渡船上所獲得對於美國的印像，曾費了半年才慢慢沖淡了，才慢慢對美國有了一些認識，讓我再加一句多餘的尾語，才慢慢使我喜歡美國。若是以後你還有機會介紹美國給我們東方人士時，我雖則不

知道你應當先叫他在什麼地方上岸，但是我願意很堅決的向你建議，若必須從華盛頓到紐約的，坐 New York Central 車比坐 Baltimore and Ohio 車好一些。在地道裏進入這大都市，可以使他糊塗一些，不致因孟漢頓的奇觀，誤認為美國之成為美國就在這並世無匹的大都會裏。我不知道你是否同意我，美國不是在紐約這種大城市裏能？」

當然我絕不敢否認美國具有歷歷在十多年前已告訴我的那種龐大的，超越的創造力。正如我在到紐約時的渡船上和張其昀先生所說的話：「這地理才真是人文的了，你瞧，到處都沒有一塊自然的本來面目，那一個角裏找不到人工加上去的色彩？」可是這種摩天高樓其實祇是這偉大創造力的表現，決不能說是創造力的本身，更不是培養創造力的動力。即使我同意美國人的確是具有比其他民族更大創造力的話，我不願意把這種性格作為和煙霧一般同是都市的產物。我更不敢苟同的是那些想得到這種性格的人，在夢想先造下幾個都市來。上海和紐約相差不多，可是上海並沒有造成有創造力的中國人。都市沒有創造美國，是美國人的性格造出了都市。下半句話，其實還是不合的，應當是說美國人性格中的一部分表現在紐約那種都市裏罷了。

若是我說夕陽晚霞裏在 New Jersey 望孟漢頓的夜景是人間的奇觀，這奇字祇是美的意思而已，並沒有半點突然之義，因為每一個中國人到這地方去欣賞這夜景，心裏早已

有了準備，都市的偉狀到這裏來證實一下而已。在我們的觀念中，美國是「千百的大上海，小上海」，是都市的集成，典型，標準。在沒有親臨其地之前，在銀幕上所見到的，在百貨商店裏所接觸的，在收音機前所聽到的，凡是可以加上花旗徽號的，那一件那一樣不是代表都市生活的？在美國，都市，決不能引起「奇」的感覺，「自然」得很，好像是應該如此，非如此不成其爲美國。使這些客人發生驚異的倒是有人說美國的基本精神並不在這種都市文化這句話。

其實，都市之成爲美國所具引人注目的特色不過是最近二十五年的事。二十五年前住在二千五百人以下鄉村裏的美國人還佔他們全部人口的一大半。愈往前推，鄉村裏的人數也愈多：一八七〇年，現在七十多歲老年人出世的時候，百分之七十四的人口是住在鄉下。若單以種田務農的人說，那時也佔全體職業人口的一半之上；和我們現在的中國相比，差別尙不能說太大。再推上八十年，美國獨立方成之時，擁有一萬以上人口的城市，在美國境內，根本祇有四個，最大的是紐約，不過三萬人，比現在的昆明還要小七倍。那時五個美國人中有四個是務農的。這還不過一百五十年前的事，而北美在三百年前已經是一個歐洲人民所關心的新世界了。」

也許是因爲美國的飛機在我們天空裏太熱鬧了，我們似乎不容易保持正確的時間尺